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0-105

转债代码：113607

转债简称：伟 20 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在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16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项光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提名项光明先生、陈革先生、朱善玉先生、朱善银先生、项鹏宇先生、项奕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提名张伟贤先生、王泽霞女士、孙笑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20-1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10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项光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营师，1985 年 6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轻工机械厂董事长兼总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环保工程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今任伟明集团董事长，200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项光明先生曾担任建设部环境卫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委员，浙江省人民政府特约咨询委员。项光明先生被聘为浙江省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副理事长、专家委员会特聘专家。项光明先生曾荣获浙江省杰出青年民营企业家、2009 年度中国环保产业优秀企业家、2014 年温州市第四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15 年获“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优秀企业家”、2015、2016 年度温州市优秀企业家、2016 年获世界温商百名风云人物——影响温州经济 30 人、2017 年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十大创业领袖人物、2018 年获温州市十佳人才、2019 年度杰出浙商。项光明先生曾获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温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三等奖”等奖项，参与制订《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生活垃圾焚烧厂评价标准》等行业标准。

朱善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助理工程师，1985 年 6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轻工机械厂副总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环保工程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朱善银先生曾获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环保部颁发的“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中国机械工业

联合会颁发的“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奖项。

陈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9年在中国船舰研究院七一五研究所宜昌分部从事技术设计工作，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项目负责人。1999年至2003年参与创立宜昌市创世纪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工程师、产品开发研究室主任。2003年至2006年任伟明集团（及其前身环保工程公司）技术总监，2006年加入公司，分管技术、市场拓展和项目建设等方面工作，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陈革先生曾获得环保部颁发的“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温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奖项。

朱善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高中学历，1988年至1993年任瓯海县沙城轻工机械二厂生产部主任，1993年至2001年任伟明机械生产部部长与采购部主任，2001年至2005年任伟明机械副总经理、伟明集团（及其前身环保工程公司）采购部主任，2006年至2013年任公司物资管理部主任，2007年至2018年任伟明设备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项鹏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出生，环境工程硕士，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投资助理，2016年8月起历任水务事业部总经理、上海嘉伟常务总经理、温州嘉伟执行董事、总裁助理等职务，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项奕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出生，工程与项目管理硕士，2013年1月至2014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秘书，2015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助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9月任大型公募基金管理公司专户投资部经理助理，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2020年1月起兼任公司海外投资部总经理。

王泽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管理学（会计）博士，注册会计师。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经学院副院长、院长、会计学院院长。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特聘教授、博导、数据挖掘与决策支持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审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会长、浙江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公司独立董事。王泽霞博士长期从事

舞弊审计、财务云服务研究。曾荣获第六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三等奖、中国会计学会审计专业委员会“天健杯”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高等学校科研成果奖二等奖。

孙笑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曾先后担任浙江大学法学院院长和复旦大学法学院院长。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孙教授是“全国十大杰出中青年法学家”，入选国家人事部“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曾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十大优秀独立董事奖。

张伟贤先生，美国国籍，1964年出生，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哲学博士，曾任美国理海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讲座教授，现任污染控制与资源化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同济大学环境高等研究院院长、同济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张伟贤教授长期致力于环境纳米材料、环境修复、固废/危废等领域的研究，是纳米铁技术的发明人，完成了超过1亿人民币的科研项目，获20多项中国、美国及欧洲专利，发表SCI论文100余篇，论文引用超过23,000次，曾获得美国科学基金杰出青年教授奖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海外青年合作基金。